

宝鸡市渭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宝鸡市渭滨区姜谭街道西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监理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宝鸡市渭滨区姜谭街道西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监理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11月05日 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X-FW-2025-018

项目名称：宝鸡市渭滨区姜谭街道西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监理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5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宝鸡市渭滨区姜谭街道西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监理)：

合同包预算金额：35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5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 购 标 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 购 标 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工程监理服务	宝鸡市渭滨区姜谭街道西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监理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5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渭滨区姜谭街道西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监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

-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6)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8)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办理“政采贷”业务；
- (9) 需落实的其他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等，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者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政策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渭滨区姜谭街道西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监理)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并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2024年年度报告；
- (2)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能查询到企业信息，并无不良行为记录；
- (3)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能查询到总监理工程师信息，并无不良行为记录；且无在建监理项目（提供承诺书），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在本企业2024年10月至今连续12个月缴纳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 (4)、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须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至少包含三表一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由其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并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一年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一年内(2024年10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完税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提供承诺书）；
- (8)、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9)、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 (10)、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 (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承诺书）。

备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0月29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1月05日 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在线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1月05日 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及办理供应商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

2、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模式，实行电子投标方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交纳投标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3、供应商在网上填写的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供应商自负。

4、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

5、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方式：从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SXSTF）。

6、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7、本项目代建单位为陕西渭滨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采购全过程及施工全过程均由代建单位实施管理。

8、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渭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新建路东段29号

联系方式：0917-321808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卓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金台区三迪金融中心向东30米

联系方式：0917-320050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倩

电话：0917-3200506

卓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